

## 第六篇 作见证

作见证是一件严肃的事。我们信了主，得着了这么大的爱，得着了这么大的救恩，得着了这么大的释放，怎么能哑口不言，不去为主作见证呢？我们总要在信主的起头就操练开口，千万不要在这件事上放松。

作见证就是将所看见的告诉人

“因为你要将所看见的，所听见的，对着万人为祂作见证。”（徒二二 15）

“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，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。”（约壹四 14）

第一处经节，是主托付亚拿尼亚对保罗说的话。所以作见证的第一个根基，是在乎看见和听见。你不能见证你所没有看见的事，你也不能见证你所没有听见的话。基督徒是一班见证人，见证我们所看见、所听见的。“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”（约壹四 14 上），这就是我们所看见，如今又作见证的。

比如说，一个人得救了，他相信了主，看见自己是一个罪人，也看见主耶稣为他流血、为他钉死在十字架上、又从死里复活了。这个看见是一件不得了的事，这个看见叫他相信主，成为一个蒙了救赎、脱离罪孽、得了赦免、满有平安的人。这时候该怎么办呢？他是不是光得救就可以了呢？不，他还要把他所看见、所听见的告诉人，向着亲戚、朋友、邻舍，把主耶稣见证出来。基督徒不仅是一班蒙恩得救的人，还是一班见证人。

作见证要不以为耻

“你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，也不要以我这为主被囚的为耻；总要按神的能力，与我为福音同受苦难。”（提后一 8）

初信的人要学习为主作见证，因为作见证是需要操练的。在圣经中，保罗鼓励提摩太，“你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。”（提后一 8 上）作见证就是在人面前承认主，但许多时候，我们因为怕羞，不敢在人面前承认自己是基督徒。这不是健康的。一个健康的基督徒，是一个不怕羞、不以福音为耻的人，他勇于向人见证这一位主。为着这一个就需要操练。

圣经上说，“因为，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；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。”（罗十 10）可见人一信主，他就有一种生命的本能，可以用他的口来承认主。所以每一个基督徒，不论信主的年日有多久，都可以为主作见证，这是神圣生命的本能。这个本能会因着操练而变得活泼。我们越为主作见证，我们的生命越刚强，我们基督徒的路也越走得好。

作见证就是作自己的见证

“你们来看！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，莫非这就是基督吗？”（约四 29）

以上的经节是圣经中的一个故事，说到一个撒玛利亚的女人，她有过五个丈夫。当她看见主的时候，主向她要水喝，并且对她讲活水的道，让她看见，人活在地上没有活水是不能活、不能满足

的；只有主所赐的水，才叫人喝了不渴，因为人接受了主，就有泉源在他里面涌起来，叫人一直的满足。惟有这种里面的满足，才能够叫人脱离世界上的追求。主对她说，现在你所有的丈夫还不是你的丈夫，你还是一个不满足的人；但是，我有活水可以叫你满足。所以，当她听见这话的时候，就把水罐子丢了，到城里去说，“你们来看！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，莫非这就是基督吗？”（约四 29）这就是作见证。同时，许多人因着这女人的话，就到主那里去，并且相信了主（约四 42）。

从这里我们可以看见一件事，每一个人都能作见证，就是作自己的见证。你不需要说你所不懂得的，你也不需要讲太长的话给人听，你只要说你所知道的。你不必说你所不能说的话，不必讲你所不知道的事；你只要简单的把自己当作活的见证，摆在人的中间，你会希奇，许多人要因你的见证而信主。

### 作见证就是为主发光

“你们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。”（太五 14）

“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，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，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。”（太五 16）

人应该一相信主就作见证，不管对朋友们作见证也好，在家庭里作见证也好，或者在某一个地方也好，这个见证总得作。每一个信主的人都要作见证，因为我们是世上的光。作见证不仅是说话的问题，也是发光的问题；不仅是叫人听见的问题，还是叫人看见的问题。一个基督的见证人，他不仅是用他的话来作见证，他也是用他这一个人来见证。

主耶稣说：“你们是世上的光。”（太五 14）主并非勉励我们，要我们作世上的光；而是清楚地，我们“是”世上的光。我们就是光，我们生活在世上的目的就是发光、照亮。主又说：“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，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，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。”（太五 16）光的照亮是藉着好行为。人看见我们的好行为，就要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。所以基督徒在世上总要活出一种荣耀神的生活来。

这里的“好行为”并非是劝人为善的宗教思想，而是指一个重生的基督徒，他里面神圣生命的健康活出。光的照亮，实际上就是基督的活出。使徒保罗说：“因我活着就是基督。”（腓一 21 上）保罗是一个活基督的人，这是最高的见证。所以我们需要主的怜悯，好叫我们的光得以照亮在人前，叫人看见，归荣耀与神。